共青团淮安市委员会

淮安市学生联合会

团淮联〔2020〕 号



关于开展寻访2020年全市“最美职校生”、

“最美中学生”活动的通知

各团县区委、各市直中学、职业学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纵深推进中学共青团改革，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坚定理想信念，站稳人民立场，练就过硬本领，投身强国伟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团市委、市学联决定在全市开展2020年度寻访“最美中学生”和“最美中职生”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寻访对象

全市中学、职业院校学生。

二、寻访标准

本着“不求高大全，但求真善美”的原则，坚持以德为先，寻访在热爱祖国、勤奋学习、科技创新、技术技能、志愿服务、热心助人、见义勇为、诚信友善、孝老爱亲、自强自立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典型；在新冠疫情防控斗争中，积极配合学校做好开学报到、人员统计、体温检测、环境消毒、健康监测等力所能及的疫情防控工作的典型；主动学习宣传党领导全国人民发挥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优势取得决定性胜利的典型。推荐候选人原则上应为中共党员、共青团员或少先队员，须为学校全日制在校学生。事迹应主要集中在2019—2020年。

三、工作安排

此次活动采用层层寻访的模式，开展校、县、市三级“最美职校生”、“最美中学生”寻访活动。

**1.校级寻访。**各学校利用新学期开学的重要时间节点，广泛开展校内最美中学（职校）生的寻访工作，发现、选树本校学生典型，将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1、2）加盖公章上报所在县区团委。各县区每所中学团委推荐1-2人，每所中职学校团委推荐2-4人，其中要包含中职生和高职生。

**2.县级寻访。**各团县区委根据本地学校寻访、推荐情况，深入各学校了解推荐的候选人事迹，于10月12日之前完成评审和县级表彰命名工作。同时，中学生、职校生按照不超过本地学校推荐人选50%、80%的比例，向团市委学少部推报人选，推荐人选适当向农村中学候选人倾斜。市直每所中学团委推荐1-2人，市直每所中职学校团委推荐2-4人（其中要同时包含中职生和高职生），市属高校团委推荐1-2人。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1、2，加盖公章，一式两份）和推荐人事迹材料（按照附件3要求）报团市委学少部，同时将县级表彰文件电子版发送至团市委学少部指定邮箱。

**3.市级命名。**根据候选人事迹材料，组织评审，授予市级“最美中学生”和“最美职校生”。团市委、市学联在各县区寻访、各校级寻访活动的基础上，在市级获评者中择优推荐参加省级寻访活动。

四、工作要求

**1. 层层寻访，广泛覆盖。**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围绕“立德树人”总目标，结合中学共青团和少先队改革深化，结合职业教育与基础教育改革，加强对职业院校和中学的调研指导，深入开展寻访工作。要以活动为契机，落实初中学校“双积双评”积分入团工作相关要求，通过活动真正发现学生身边“可亲、可敬、可信、可学”的青少年典型，加强团员先进性建设。

**2. 严格标准，规范程序。**评审过程中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对推荐人选进行把关考察，确保事迹真实，形成师生、家长、社区共同参与，校内、校外整体联动的态势，通过逐级寻访，营造向上向善的良好氛围。要严格推荐纪律，规范推报流程，参加寻访活动的候选人必须经过校级公示环节，公示方式应包含橱窗、公告栏、宣传栏等，并标注团市委工作电话、邮箱，以确保推荐人选事迹真实突出、在广大同学中的认同度高。

**3. 大力宣传，注重引导。**要利用好各种动员手段，吸引广大青年学生关注活动、参与活动，在学生中营造发现“最美”、争当“最美”的良好氛围。要重视寻访活动各环节的宣传，利用各类媒体全方位、多角度广泛宣传寻访活动，努力营造学校、老师、家长等社会各界关注、支持寻访活动的态势。要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大众传媒，校园广播站（电视台）、校园网站、橱窗、小报等校内媒介，“苏青U+”平台、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手段展示“最美”学生典型事迹。要结合网上“青年大学习”、“奋斗的青春最美丽”、“与人生对话”、“青年学习社”等品牌活动，用“最美”故事感染和影响身边的同学，在青少年学生中全面掀起学习“最美”、争做“最美”的热潮。

各团县区委、各市直学校团委须于10月12日前将推荐表（见附件1、附件2，加盖公章，一式两份）报送至团市委学少部，同时将推荐表、县级表彰文件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 系 人：张晓婷、牛秋什

联系电话：89668058

电子邮箱：hatswxsb@163.com

地 址：淮安市生态文旅区翔宇南道1号新行政中心北楼430

（为保证材料收发正常，请使用邮政EMS寄送相关材料）

邮 编：223001

附件：1. 2020年度淮安市“最美职校生”候选人推荐表

2. 2020年度淮安市“最美中学生”候选人推荐表

3.事迹材料结构及文稿要求

共青团淮安市委 淮安市学生联合会

2020年9月 日

附件1

2020年度全市“最美职校生”候选人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性别 | |  | 民族 |  | 照片 |
| 出生年月 | |  | 政治面貌 | |  | | |
| 学校、班级 | |  | | | | | |
| 兴趣特长 | |  | | | | | |
| 父母姓名 | | 工作单位 | | | | |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在括号内打√，最多不超过4项） | | 热爱祖国（）、勤奋学习（）、创新创业（）、技术技能（）、  爱岗敬业（）、文明守法（）、志愿服务（）、诚信友善（）、  热心助人（）、见义勇为（）、孝老爱亲（）、自强自立（）、其他\_\_\_\_\_\_\_\_\_\_\_\_ | | | | | | |
| 获  奖  情  况 |  | | | | | | | |
| 主  要  事  迹 |  | | | | | | | |
| 主  要  事  迹 | 可另附页（2000字以内） | | | | | | | |
| 学校  推荐  理由 |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县级团委意见 | | | | 市级团委意见 | | | | |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附件2

2020年度全市“最美中学生”候选人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性别 | |  | 民族 |  | 照片 |
| 出生年月 | |  | 政治面貌 | |  | | |
| 学校、班级 | |  | | | | | |
| 兴趣特长 | |  | | | | | |
| 父母姓名 | | 工作单位 | | | | |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在括号内打√，最多不超过4项） | | 热爱祖国（）、勤奋学习（）、创新创业（）、技术技能（）、  爱岗敬业（）、文明守法（）、志愿服务（）、诚信友善（）、  热心助人（）、见义勇为（）、孝老爱亲（）、自强自立（）、其他\_\_\_\_\_\_\_\_\_\_\_\_ | | | | | | |
| 获  奖  情  况 |  | | | | | | | |
| 主  要  事  迹 |  | | | | | | | |
| 主  要  事  迹 | 可另附页（2000字以内） | | | | | | | |
| 学校  推荐  理由 |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县级团委意见 | | | | 市级团委意见 | | | | |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附件3

优秀事迹材料结构及文稿要求

一、个人简介

含姓名、性别、民族、出生年月、政治面貌、学校、在校期间获得的重要奖项及重要荣誉（限校级以上）。所获奖项按奖学金、竞赛、荣誉称号等顺序填报，同一类奖项按级别由大到小逐级排列。

范例：\*\*\*，女，汉族，2002年9月出生，共青团员，某某学校某某班级学生。曾获国家奖学金、校一等奖学金；全国中学生英语竞赛一、二等奖；“校优秀学生干部”、“校优秀共青团干部”、“文体活动奖章”、“校三好学生标兵”等荣誉称号。

个人爱好：舞蹈、唱歌；偶像：父母；座右铭：淡泊明志、宁静致远。

1. 事迹正文

2000字以内。个人事迹正文包括标题与内容两部分，题目要求概括准确、精炼，具有吸引力；正文大标题下要有一段导入语，不要在文章题目下直接列小标题。

事迹要求真实突出，故事性强，主题积极向上，突出自身特点和优势，具有感染力和号召力；文笔流畅，生动描述个人学习成长过程中的亲身经历、感人事迹、生活故事、心灵感悟，具有一定的深度。

1. 师长点评

200字以内，由老师对学生先进事迹进行精辟评述，注意对学生进行整体评价，不需要再罗列奖项。